



陳逸

柔和的燈光、五色繽紛的彩帶下，一堆堆男士與女孩們正喝著飲料快樂的交談著，偶夾著幾聲爆笑，這是舞後的小憩；忽地，音樂又響起，是輕快、充滿節奏感的「*tie a yellow ribbon round the old oak tree*」。男士們一陣鞠躬哈腰後，各自携著舞伴隨著「蓬拆、蓬拆」的節奏，展露他們最純熟的舞技，女孩們則曳著白色滾邊的衣裙，配合著男士們的動作，墊著腳尖作最優美的旋轉，將長裙轉出巧柔、無瑕、迷人的圓弧來，好似蝴蝶般，在花兒的四周飛舞，忽近忽遠，忽轉忽停，一轉身、一投足無不合乎韻與律之美，歌與舞的融合是多令人著迷、陶醉，不僅使舞者渾然忘我，而且也令旁觀者艷羨與恨自己的笨拙。

葉健治背貼著牆立於一角落，望著這群平日皓首窮經，伏案忘記的兄弟們，換上舞衣舞鞋後，跳起「迪斯可」、「吉魯巴」，截然又是「約翰、屈伏特」的模樣，毫不含糊。也難怪，都已經是大三的學生，如果不是醫學生，已是高年級了，兩年半的歲月，多少個舞會琢磨下，相信再怎麼手鈍腳鈍的人也會練就一身的「舞功」。想起一年級時曾因「舞功」罩不住，創下七點開八點結束的記錄，而如今高手如雲，真如天壤之別，昔日之蕭艾已為今日之芳草，成長的確是漸進的、是痛苦的。



盡量的表現個人的體態，項娛樂，這不是十分可笑復可悲的事？跳舞是一不提。而跳迪士可當然也是娛樂，在國內則仁智互見，這裏而娛樂，在激烈的舞步中達到健身的目的，在強烈的旋律中舒放了心胸，這樣身心兩宜，不也挺好？君不見，現在有許多舞蹈補習班有迪士可舞的教授，亦有迪士可舞的教授，這種將迪士可舞認作一種可達健身目的的運動，身處迪士可熱潮且對迪士可的一切有喜愛的兄弟姊妹們，千萬不要因這股熱浪而染上了玩物喪志，浮華奢靡的不治之症喲！

「原來迪斯可是還要一回事，喜歡別人的脚。」

落也獨自坐著一位長髮的女孩，嬌嬌雅雅的端坐著，好似這些歌舞影，這些熱鬧與旋律都與她無干。月光下，側面的她美得動人，挺俏的鼻子，緊閉的唇，如寒星閃爍的眼睛，尤其是光滑如大理石般的頸項更引人遐思，雖然只看到她的側面，但相信她的另一面也一樣的美。健治心中既驚嘆她的美，同時卻也氣她那種

對四周歡樂氣氛的冷漠。擦熄了煙，他走到她面前說：

「我叫葉健治，是舞會的主辦人，能不能請你跳一曲？」

「對不起。」她抬起頭，淺笑著，露出齊齊的皓齒答道：「在

這次的舞會裏，我只想當個見習生，看看舞會到底是個什麼樣子。」她的聲音柔柔細細，語氣不亢不卑，咬字又清晰，煞是好聽，害得健治差點忘了如何接口，不過那也只是一會兒的遲頓，他接著說：「其實，凡是來參加舞會就算是 *stiff* 了，你不必用見習這種詞兒將自己置於事外，記得我的跳舞啓蒙老師曾經跟我說過這麼一句話，他說：『舞，樂之者不如好之者，好之者又不如跳之者。』今天，我把這句話轉贈給你，希望今晚你能放開自己玩得很愉快，如果妳不會跳，我可以教你，好不好？請！」健治說完，又優雅的一鞠躬，女孩似乎被說動了，正在遲疑，他看機會不可失，雙手牽了女孩的手就要往場內帶，不料音樂已止，女孩欠了個身又坐了下來，健治低咒了好幾聲。待音樂再度響起，他又向女孩一伸手：「讓我們跳這支舞吧！」可是女孩子好像瞬間下了決心似的搖了搖頭，她說：「我想我還是只做壁上觀比較好，因為我認為跳舞實在不是我們正在求學的年輕人應有的娛樂；而且屋內的燈光是如此的昏暗，不，應該說是毫無燈光可言，看不清對方，只任憑一團黑影與妳共舞，感覺上似乎是太神秘而缺乏安全感。」她掠掠頭髮看看站在一旁傾聽的健治，接著說：

當然，你是主辦人，聽了我的話，一定很不以為然，不過，這也只是我個人的一點感覺，就如李季準常說的「提供給您作參考罷了！」女孩慧黠的向他一笑，又見那白白亮亮的牙齒，好一個難纏的女孩，健治心想，如果今晚不能與她共舞一番恐怕又得失眠了。

他又燃上煙，吸了一口，緩緩吐出，煙就是有這麼一點好處

，藉著燃煙，吸吐的當兒你可以好好理出你的思路，藉著瀟洒的姿態你可以掩飾一下你的窘境。他緊緊盯著她晶瑩的眼睛說：

「如果說燈光太暗，沒有安全感，這點我想成可以了解，當然烏漆八黑並不意味著羅曼蒂克，我同意妳的看法。」他停了一下，

「不過若說大學生不應跳舞這種想法必須修正、修正才行。舞本身就是人類抒發、表達情感的方式之一，從最早人類的祈神、慶豐收到古典芭蕾、宮廷舞，以至時下流行的迪斯可，無不是藉著強烈的節奏或優美的旋律以手、足及身體來表達或發洩舞者的情緒與感受，因此舞應該是不分貧富貴賤，不分男女老幼，在學禁念已開放到那種地步，但我認為至少有其存在的必要與不被禁止的自由，原因很簡單：第一，它省時、省力，只要有音響、場地，再加上男生與女生就可以辦起來，比起郊遊、烤肉或露營在籌備上可就節省了許多金錢與精力，而對參加者來說亦不過花了一個晚上的時間，還不算太奢侈。第二，舞是一種韻與美的結合，在舞與音樂裏我們暫時忘却煩重的功課與考試，儘量放鬆自己，將自我融入舞中，而得到身心的調劑。第三，舞會兼具聯誼

的作用，在舞會裏我們可多認識一些異性朋友，究竟大學生的生活，感情不也是重要的一章嗎？這是一個漸漸開放中的社會，在這種多元性的社會裏，人人有權力追求自己理想中的生活模式，因此如果還拿一些古老、不合時宜的觀念來批判，否決大學生的舞會，那就未免顯得太過迂腐。」健治還是改不了那易激動的個性，嗓門是愈來愈大，惹得好人都投過來驚異的眼光。

「慢點、慢點，同時也請你不要激動，我剛才並沒有拿古老或不合時宜的觀念來批判、否決你的舞會，只是我認為年輕人應該是在有限的時間、空間和經濟條件下，我認為舞會應該是大學生理想的休閒活動，只要不在妨害他人的自由範圍內，有關單位似乎應採取一種較開放的態度才對。」

「看來你一定是迷上跳舞囉！」女孩微笑的看著他。
「迷上倒沒有，只不過覺得參加舞會對我而言是理想的娛樂，何況聞樂起舞，踩在旋律裏，的確是人生一大快事，我想如果金聖恩也嘆嘆參加過舞會，那他的三十三則『不亦快哉』一定會變成三十四則。」健治剛說完，就聽到女孩嘆嘆一聲笑了出來，似乎被他逗笑了。

「有人說，在舞會裏交不到好的異性朋友，你認為怎麼樣？」女孩帶著徵詢的口氣問，偏仰的頭，如瀑的長髮鴻住一側，月光襯出她飽滿的額頭，是一種智慧與高貴的象徵，看得健治又是一愣。

「那要看個人對妳所謂『好的異性朋友』的定義，如果有人認為跳舞、參加舞會就是邪惡，就是墮落。那他要在舞會認識『好的異性朋友』那當然是不可能的。至於好的異性朋友個人的標準、喜好皆有所不同，在此我們不加妄斷，只不過我認為在舞會裏未曾不能碰到一個好伴侶，這種事全憑著機緣與自己的抉擇。事實上，我有些朋友的父母就是在舞會裏認識的，信不信由妳啦！」

「他順手捺熄了煙。

屋角的喇叭洩出「*morning has broken*」，一首旋律極棒的華爾滋，健治再度的一鞠躬向女孩伸出手，遲疑了一下，她終於把手輕輕放在他的手上。摟著她蛇滑般的細腰，健治驚異她的舞步是如此的純熟，一問之下才知她以前是土風舞社的，於是健治也展露他最拿手的「華倫步」，兩人配合的恰到好處，絕妙絕倫，看得旁人皆癡癡如醉。盡興的當兒，健治不禁憶起水調頭歌裏的一句：「起舞弄清影，何似在人間。」他喃喃道：「好一個何似在人間。」

「你說什麼？」女孩抬起頭問。

「喔！沒什麼，妳舞跳得好極了。」摟住她的眼光他說。女孩則害羞的把頭低下……。